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9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最高额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自2018年5月11日起将闲置募集资金30,000万元划转至公司其他银行账户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笔募集资金于2019年5月9日前如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划转明细如下：

开户行	银行账号	金额（万元）
招商银行布吉支行	755901482010107	7500
浦发银行新安支行	79150078801900000178	7500
杭州银行深圳分行	4403040160000205761	7500
华兴银行宝安支行	805880100039220	7500
合计		30000

公司已于2018年12月26日、2019年5月6日分别将该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上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7 日